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Mining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0

**2013**  
**中期報告**  
\* 僅供識別

#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企業管治	49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51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游憲生(主席)

陳守武(副主席、行政總裁兼投資總監)

王輝

楊國權(財務總監)

方益全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家華

朱耿南

林香民

## 審核委員會

張家華(主席)

朱耿南

林香民

## 薪酬委員會

張家華(主席)

朱耿南

林香民

楊國權

## 提名委員會

張家華(主席)

朱耿南

林香民

## 公司秘書

梁麗明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13樓1306室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26 Burnaby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駱克道33號

中央廣場

福利商業中心18樓

## 核數師

中磊(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3樓313-317室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銀行

## 股份代號

00340

## 公司網址

[www.chinaminresources.com](http://www.chinaminresources.com)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90,04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9,878,000港元)及毛利49,56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328,000港元)，分別較二零一二年同期增加13%及26%。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營業額增加乃主要由於哈爾濱松江銅業(集團)有限公司(「哈爾濱松江」)及其附屬公司(連同哈爾濱松江，「哈爾濱松江集團」)產生之營業額大幅增加以及King Gold Investments Limited(「King Gold」)及其附屬公司(連同King Gold，「King Gold集團」)產生之營業額有所增加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之虧損為19,09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794,000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為25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62,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哈爾濱松江集團

哈爾濱松江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黑龍江省哈爾濱市為業務基地，主要從事鉬開採、加工及銷售。哈爾濱松江集團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及溢利分別貢獻23,51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910,000港元)及2,39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4,44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採礦業務營業額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增加39%至23,511,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鉬鐵之銷量大幅增加所致。鉬鐵之銷量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18噸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90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鉬鐵之平均售價下跌至約每噸123,75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噸14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哈爾濱松江集團之銷售成本為8,88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068,000港元)，毛利率為62%(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期內本集團採用嚴謹控制成本措施致使鉬鐵單位生產成本較低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續)

### King Gold集團

King Gold集團主要從事中國茶葉產品種植、研究、生產及銷售業務，其產品以「武夷」及「武夷星」之品牌銷售，在中國廣獲認為優質茶葉產品，並於全國廣泛分銷。King Gold集團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及溢利分別貢獻66,534,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968,000港元)及10,32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80,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King Gold集團帶來66,534,000港元之營業額，與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產生之營業額62,968,000港元比較，營業額上升3,566,000港元或6%。營業額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期間中國市場之分銷網絡擴大所致。King Gold集團之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1,482,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1,596,000港元。本期間之平均毛利率為53%，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之50%上升3%。

### 年悅集團

年悅投資有限公司(「年悅」)透過獨家業務營運協議間接擁有九州時代數碼科技有限公司(「九州時代」)(九州時代是於一九九八年九月七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之網絡電視業務營運之100%經濟利益。九州時代主要從事網上視頻服務，其涉及提供各類內容之網上視頻平台，以及向中國電訊營運商客戶提供增值服務。網絡電視業務自二零一二年下半年開始產生營業額。網絡電視業務目前仍處於拓展客戶網絡之階段。年悅及其附屬公司(連同年悅，「年悅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本集團之營業額及虧損分別貢獻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1,64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91,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續)

### 於加拿大上市採礦公司及其他證券之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投資於多間加拿大上市採礦公司，乃持作長期投資以及資本增值及股息收入用途。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錄得升值。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投資組合之公平值淨增值為6,86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平值淨減值為56,352,000港元)，並已計入投資重估儲備變動內。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為1,055,36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7,022,000港元)及316,41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7,631,000港元)。流動比率為1.02，而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1.12。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144,76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073,000港元)，大部份以人民幣及港元結算。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i)銀行借貸146,63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7,496,000港元)，乃以人民幣結算及按浮動利率(參考中國人民銀行所報之現行借貸利率)計息；及(ii)以人民幣結算之其他貸款6,63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92,000港元)，其中1,253,000港元為免息，而5,377,000港元以年利率2.55%計息。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相對股東資金之比率)為118%(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分別抵押賬面值約為30,54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39,000港元)及20,65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711,000港元)之樓宇及預付租賃款項，以就授予本集團之一般銀行融資作出擔保。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外匯風險管理

由於本集團部份資產及負債以港元及加拿大元結算，為減低外匯風險，本集團將動用資金進行以同一貨幣結算之交易。

## 股本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9,138,782,211股普通股及3,776,190,000股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而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總額約為1,291,497,000港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刊發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收到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發出之傳訊令狀(「令狀」)，據此，林明先生及福建元盛食品工業有限公司(「福建元盛」)(在令狀中列為原告人)指稱(其中包括)本公司及27名其他共同被告人及／或若干中國政府官員串謀取得原告人若干資產之擁有權及控制權，且原告人正向全體28名被告人(共同及個別)申索(其中包括)總額為人民幣1,589,000,000元之損害賠償。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所公佈，由於本公司並無取得福建元盛之任何權益並就令狀尋求法律意見，董事認為導致帶有經濟利益之資源流出之機會甚微。

##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在香港及中國內地聘用約 12 名及 888 名僱員。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包括以薪金及其他福利、股份付款、與表現掛鈎之獎勵性付款及退休福利供款形式之董事酬金)約為 15,093,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415,000 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產生股份付款 212,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酬金乃參考彼等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以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訂定。

本集團之僱員薪酬乃根據彼等之表現而定，並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本集團之薪酬待遇包括醫療計劃、團體保險、強制性公積金(為香港僱員而設)、社會保障待遇(為中國內地僱員而設)、表現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按該計劃規定之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董事、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 前景

本地及國際鉛鐵市場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陰霾未退，價格並無改善。儘管經濟環境挑戰重重，本集團於期內仍能維持穩定之鉛鐵業務表現，故本集團已準備就緒，以便捉緊市場復甦所帶來之機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前景(續)

茶葉業務於上半年繼續帶來穩定貢獻。「武夷星」及「武夷」品牌信譽卓著，本集團致力於中國市場分銷兩個品牌之茶葉產品，本集團亦透過開設數間直營店及特許經營店等新店舖，提高市內或區內之店舖數目，以維持地區優勢。展望將來，本集團管理層對中國整體客戶市場氣氛仍然審慎樂觀。為改善盈利能力及提高市場份額，本集團將繼續提供優質茶葉產品、發展嶄新獨家茶葉產品，以及擴充分銷網絡。

至於網絡電視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致力與中國主要電訊營運商合作發展更多增值服務，當中包括但不限於向電訊營運商客戶提供網絡電視服務及手提電話增值服務。最終目標是令網絡電視業務得以與中國主要電訊營運商建立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以及繼續向電訊營運商終端用戶提供相關網絡及手提電話增值服務應用程式。

全球兩個最大經濟體中國內地及美國之未來經濟前景均為樂觀。本集團管理層有信心，歐洲及日本之量化寬鬆政策令全球金融環境逐步改善。展望將來，本集團之業務策略為增強內部管理程序、優化產品組合、推廣有效之成本控制及改善資本使用，本集團將藉此令業務表現更上一層樓。本集團將致力提升本集團之競爭能力，以及於所有業務分部增取市場份額，為本集團之股東產生最大回報。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中磊（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ZHONGLEI (HK) CPA Company Limited**

致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 緒言

我們已審閱載於第 12 至 48 頁之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若干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要求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按其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之規定編製。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編製及列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之責任是根據我們之審閱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總結，並根據我們同意之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我們之結論，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之審閱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包括詢問(主要詢問負責財務和會計事項之人員)以及採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與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工作相比，審閱之範圍相對較小，故我們不能保證我們能察覺在審核中可能識別出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 結論

根據我們之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 其他事項

在我們沒有發出保留審閱結論的前提下，謹請注意，東北特殊鋼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東北特鋼」）為 貴集團鋁分部之主要客戶，其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發生銷售交易或結算，以及貿易應收賬款佔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約54,389,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3,396,000元）或70%。因此， 貴集團承受之信貸風險主要由於集中於東北特鋼所致。

中磊(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陳美美

執業證書號碼：P05256

香港

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3樓313-317室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90,046	79,878
銷售成本		(40,484)	(40,550)
毛利		49,562	39,328
其他收入		4,562	5,060
其他收益及虧損		(9,574)	(3,0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234)	(20,345)
行政費用		(31,770)	(33,824)
財務成本	4	(11,394)	(10,189)
除稅前虧損		(18,848)	(22,984)
所得稅開支	5	(2,051)	(1,398)
本期間虧損	6	(20,899)	(24,382)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外匯差額		3,511	12,45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之收益(虧損)		6,860	(56,352)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之精算虧損		(896)	(6,460)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9,475	(50,354)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11,424)	(74,736)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應佔本期間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9,094)	(21,794)
非控股權益		(1,805)	(2,588)
本期間虧損		<u>(20,899)</u>	<u>(24,382)</u>
以下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0,264)	(73,608)
非控股權益		(1,160)	(1,128)
		<u>(11,424)</u>	<u>(74,736)</u>
每股虧損：	8		
基本		<u>(0.21) 仙</u>	<u>(0.24) 仙</u>
攤薄		<u>(0.21) 仙</u>	<u>(0.24) 仙</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153,337	119,237
預付租賃款項		31,119	31,104
勘探及評估資產		—	—
商譽	10	88,295	88,295
其他無形資產	10	158,502	154,017
生物資產	11	9,791	8,04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2	125,264	128,149
受限制存款	13	3,760	—
		<b>570,068</b>	<b>528,845</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7,054	172,73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4	167,147	160,757
預付租賃款項		543	532
短期貸款及應收貸款利息	15	15,786	17,08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4,764	117,073
		<b>485,294</b>	<b>468,177</b>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6	259,851	281,887
稅項負債		60,222	59,543
銀行借貸	17	146,636	67,496
其他借貸	17	1,791	1,754
撥備	18	6,050	5,924
		<b>474,550</b>	<b>416,604</b>
<b>流動資產淨額</b>		<b>10,744</b>	<b>51,573</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580,812</b>	<b>580,418</b>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收入	19	88,100	61,533
其他借貸	17	4,839	4,738
撥備	18	76,683	73,746
遞延稅項負債		5,759	6,156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20	36,106	53,912
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21	52,906	52,702
		<b>264,393</b>	<b>252,787</b>
<b>資產淨額</b>			
		<b>316,419</b>	<b>327,631</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2	913,878	913,878
股份溢價及儲備		(784,294)	(774,16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129,584	139,713
		186,835	187,918
<b>權益總額</b>			
		<b>316,419</b>	<b>327,631</b>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批准及授權發行載於第12至48頁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游憲生  
董事

陳守武  
董事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不可贖回 可換股 優先股 千港元 (附註21)	法定 盈餘儲備 千港元	資本及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附註25)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精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913,878	3,192,267	684,321	105,086	62,704	75,839	39,819	257,100	(7,169)	(5,039,808)	284,037	194,830	478,867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	(21,794)	(21,794)	(2,588)	(24,382)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外匯差額	-	-	-	-	-	-	-	9,388	-	-	9,388	3,070	12,45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之虧損	-	-	-	-	-	-	(56,352)	-	-	-	(56,352)	-	(56,352)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之精算虧損	-	-	-	-	-	-	-	-	(4,850)	-	(4,850)	(1,610)	(6,460)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	-	-	(56,352)	9,388	(4,850)	-	(51,814)	1,460	(50,354)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56,352)	9,388	(4,850)	(21,794)	(73,608)	(1,128)	(74,736)
轉撥(附註(a)及(b))	-	-	-	389	1,095	-	-	-	-	(1,484)	-	-	-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913,878	3,192,267	684,321	105,475	63,799	75,839	(16,533)	266,488	(12,019)	(5,063,086)	210,429	193,702	404,131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不可贖回 可換股 優先股	法定 盈餘儲備	資本及 其他儲備	購股權 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精算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21)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25)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913,878	3,192,267	684,321	105,066	64,011	75,839	-	266,982	(10,266)	(5,152,405)	139,713	187,918	327,631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	(19,094)	(19,094)	(1,805)	(20,899)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外匯差額	-	-	-	-	-	-	-	2,643	-	-	2,643	868	3,511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平值之收益	-	-	-	-	-	-	6,860	-	-	-	6,860	-	6,860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之精算虧損 (附註18)	-	-	-	-	-	-	-	-	(673)	-	(673)	(223)	(896)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	-	-	-	-	-	6,860	2,643	(673)	-	8,830	645	9,475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6,860	2,643	(673)	(19,094)	(10,264)	(1,160)	(11,424)
確認權益結算股份付款	-	-	-	-	-	212	-	-	-	-	212	-	212
轉賬(附註(a)及(b))	-	-	-	308	-	-	-	-	-	(385)	(77)	77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913,878	3,192,267	684,321	105,394	64,011	76,051	6,860	269,625	(10,939)	(5,171,884)	129,584	186,835	316,419

### 附註：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規例及規定，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轉撥其純利之10%(按照有關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所釐定)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該儲備之結餘達其各自之註冊股本之50%。轉撥至該儲備必須於向該等附屬公司之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抵銷過往年度之虧損(如有)，並可按現有權益擁有人之權益百分比兌換為股本，惟有關發行後之結餘不得低於其註冊股本之25%。
- (b) 根據中國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頒佈之有關採礦業之《安全生產費用提取和使用管理辦法》(二零一一年：《高危行業企業安全生產費用財務管理暫行辦法》)，本集團須轉撥一定數額至資本儲備。有關數額乃按每年所開採礦石量及每噸礦石之適用比率計算(「礦業公司之分配」)。動用資本儲備數額將於改變及維護安全設備時按照中國公司法之規例使用，並不能分派給股東。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淨額	(32,705)	(85,488)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887)	(1,049)
產生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u>70,448</u>	<u>42,61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36,856	(43,919)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7,073	152,829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u>(9,165)</u>	<u>(2,352)</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u>144,764</u>	<u>106,558</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資產及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如適用)則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依循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過渡性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IFRIC*) — 詮釋第20號	露天礦生產階段之剝採成本

\* IFRIC 指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確立對公平值計量及披露公平值計量之單一指引，並取代過往載於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有關規定。其後已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作出修訂，規定須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若干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範圍廣闊，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使用公平值計量及有關公平值計量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若干特殊情況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載有新的「公平值」定義，將公平值界定為在現時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一個主要(或最有利者)市場按有序交易出售資產應收取或轉移負債應支付之價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項下之公平值為平倉價，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所得或使用另一項估值方法作出估計。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亦載有廣泛披露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前瞻應用新公平值計量及披露規定。有關公平值披露之資料載於附註2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為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用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全面收益表」重新命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重新命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保留選擇權，可於單一報表或兩份獨立但連貫之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規定須在其他全面項目內作出額外披露，以將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可於其後重新分類之損益之項目。其他全面收益之項目涉及之所得稅須按同一基準分配。該等修訂不會改變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除稅前或扣除稅項)的選擇權。有關修訂本已追溯應用，因此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已作出修改以反映有關變動。

### 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修訂本中期財務報告

####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之一部份)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修訂本中期財務報告，作為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之一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之修訂本澄清，僅於某一可報告分部之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且該可呈報分部於上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之金額出現重大變動時，方會於中期財務報表獨立披露該等總資產及總負債。

除上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對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及／或披露之數額並無重大影響。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集團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呈報之資料，着重交付之產品類別或所提供之服務。此亦為本集團之組織基準，特別着重本集團之經營分部。達致本集團之可申報分部時，概無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之經營分部合併計算。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之可申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茶葉產品	—	生產及銷售茶葉
鉬	—	開採、加工及銷售鉬
網絡電視業務(「網絡電視」)	—	網絡電視廣播

###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按可申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經營業務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茶葉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鉬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網絡電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營業額</b>				
分部營業額 — 外部銷售	<u>66,534</u>	<u>23,511</u>	<u>1</u>	<u>90,046</u>
<b>業績</b>				
分部溢利(虧損)	<u>10,327</u>	<u>2,399</u>	<u>(1,645)</u>	<u>11,081</u>
不可分攤企業收入				486
不可分攤企業開支				(19,021)
財務成本				<u>(11,394)</u>
除稅前虧損				<u>(18,848)</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分部資料(續)

###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茶葉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網絡電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營業額</b>				
分部營業額 —				
外部銷售	<u>62,968</u>	<u>16,910</u>	<u>—</u>	<u>79,878</u>
<b>業績</b>				
分部溢利(虧損)	<u>5,780</u>	<u>(4,443)</u>	<u>(2,391)</u>	<u>(1,054)</u>
不可分攤企業收入				1,043
不可分攤企業開支				(12,784)
財務成本				<u>(10,189)</u>
除稅前虧損				<u>(22,984)</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可申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分部資產</b>		
茶葉產品	487,797	450,216
鉬	366,904	318,130
網絡電視	23,680	25,055
不可分攤資產	176,981	203,621
	<hr/>	<hr/>
分部資產總額	1,055,362	997,022
	<hr/>	<hr/>
<b>分部負債</b>		
茶葉產品	172,655	141,518
鉬	507,388	458,350
網絡電視	3,284	3,344
不可分攤負債	55,616	66,179
	<hr/>	<hr/>
分部負債總額	738,943	669,391
	<hr/>	<hr/>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分部資料(續)

###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茶葉產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鋁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網絡電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小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不可分攤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 包括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不包括 金融工具)	10,976	19,661	—	30,637	15	30,65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112	2,245	204	6,561	278	6,839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07	71	—	678	—	67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50	—	—	450	—	4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收益)虧損	(9)	211	(1)	201	—	201
已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 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	(1,866)	—	—	(1,866)	—	(1,866)
已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 賬款之減值虧損	1,097	—	—	1,097	—	1,097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3. 分部資料(續)

### 其他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茶葉產品	鋁	網絡電視	小計	不可分攤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						
包括之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不包括						
金融工具)	15,785	341	4,315	20,441	47	20,48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339	4,942	210	7,491	355	7,84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438	70	—	1,508	—	1,50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19	1,265	295	1,979	—	1,97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收益)虧損	—	(264)	135	(129)	2	(127)
已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						
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	(5,128)	(45)	—	(5,173)	—	(5,173)
已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之減值虧損	2,173	—	—	2,173	—	2,17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4. 財務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長期應付款項之估算利息開支及撥備	3,934	3,997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開支	3,291	2,052
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之實際利息開支 (附註21)	4,169	4,140
	<u>11,394</u>	<u>10,189</u>

##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448	2,642
遞延稅項：		
本期間	(397)	(1,244)
	<u>2,051</u>	<u>1,398</u>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在香港均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由二零零八年  
起中國之附屬公司之稅率均為25%。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6. 本期間虧損

本期間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4,313	4,206
其他僱員薪金、花紅及津貼	9,559	14,489
其他僱員對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1,009	720
股份付款費用	212	—
總僱員成本	15,093	19,415
核數師酬金		
— 非核數服務	520	550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678	1,50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50	1,979
已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40,484	40,5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839	7,846
政府補貼	(603)	(2,6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之虧損 (收益)	201	(127)
利息收入	(3,803)	(1,974)
已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撥回	(1,866)	(5,173)
已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1,097	2,173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收益)虧損減銷售成本	(2,061)	3,469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7. 股息

於本中期間並無派發、宣派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董事」)已決定將不會就本中期間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時採用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附註)	<b>(19,094)</b>	(21,794)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股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時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b>9,138,782</b>	9,138,782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公司之尚未行使購股權及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之行使會導致兩個期間之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不假設其兌換。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出售賬面總值約為549,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526,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取得現金所得款項約34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412,000港元)及償還其他應付賬款約零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241,000港元)，因而錄得出售虧損約20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收益：127,000港元)。

此外，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收購中國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支付約30,62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999,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總值30,54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39,000港元)之若干樓宇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借貸(附註17)之擔保。

## 1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採礦權		品牌名稱		網絡電視平台		森林使用權		總計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 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經審核)
於期/年初之賬面值	88,295	88,295	108,936	109,800	35,781	35,492	-	4,130	9,300	9,610	154,017	159,032
匯兌調整	-	-	4,712	1,203	9	1	-	24	189	51	4,910	1,279
添置	-	-	-	-	25	268	-	-	-	-	25	288
轉撥	-	-	-	-	-	-	-	4,146	-	-	-	4,146
於權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	-	-	-	-	-	-	(7,874)	-	-	-	(7,874)
撥銷至損益	-	-	-	(2,067)	(65)	-	-	(426)	(365)	(361)	(450)	(2,854)
於期/年終之賬面值	88,295	88,295	113,648	109,936	35,730	35,781	-	-	9,124	9,300	158,502	154,017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0.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續)

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因此，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值虧損。

## 11. 生物資產

	茶葉種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2,264
匯兌調整	68
年內已收成農作物	(226)
公平值變動虧損減銷售成本	(4,063)
	<hr/>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8,043
匯兌調整	190
期內已收成農作物	(503)
公平值變動收益減銷售成本	2,061
	<hr/>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b>9,791</b>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物資產乃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呈列，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b>9,791</b>	8,043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1. 生物資產(續)

金額指位於福建省武夷山市武夷鎮赤石村渡口道班之茶山。根據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專業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發出之估值報告，茶葉種植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約9,79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43,000港元)乃參考以目前市場釐定之扣稅前利率折現之生物資產預期淨現金流量現值予以釐定。因此，已於損益確認公平值變動收益減銷售成本約2,06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3,469,000港元)。

於本中期期間，農作物收成約為50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26,000港元)。

## 1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於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	125,264	128,149

於Fortune Minerals Ltd作出投資(即本集團其中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後，其中一名董事陳守武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六日獲委任為Fortune Minerals Ltd之董事。

## 13. 受限制存款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參與了南平市中小企業互助基金，該計劃由中國多個主管部門及企業組成之委員會監管，旨在向有臨時財政困難之中小企業撥付資金。本集團已向該基金支付受限制存款約3,76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000,000元)。此受限制存款乃按年利率6%計息、無抵押、於三年到期及僅可於到期時退回。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賬款	87,078	84,195
減：呆賬撥備	(9,473)	(9,906)
	<u>77,605</u>	<u>74,289</u>
其他應收賬款	70,301	70,087
減：呆賬撥備	(57,153)	(57,212)
	<u>13,148</u>	<u>12,875</u>
按金及預付款項	<u>26,262</u>	<u>24,505</u>
存貨之預付款項(附註)	<u>50,132</u>	<u>49,088</u>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u>167,147</u>	<u>160,757</u>

附註：存貨之預付款項乃按年利率 11.152% 計息(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1.152%)。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及於一年內到期。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武夷星茶業有限公司(「武夷星」)已收取存貨之預付款項之利息收入約 462,000 港元(相等於人民幣 371,000 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 455,000 港元(相等於人民幣 371,000 元))。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以下為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於呈報期末按交付日期(大概為營業額確認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734	13,110
31至60日	2,928	2,044
61至90日	4,418	458
超過90日	66,525	58,677
	<u>77,605</u>	<u>74,289</u>

## 15. 短期貸款及應收貸款利息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貸款	15,040	15,954
應收貸款利息	746	1,130
	<u>15,786</u>	<u>17,084</u>
就呈報用途而作出之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u>15,786</u>	<u>17,084</u>

短期貸款按固定年利率5%(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計息、無抵押及於一年內到期。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37,679	16,166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22,172	265,721
	<u>259,851</u>	<u>281,887</u>

以下為貿易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根據賬齡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90日	30,743	10,560
91至180日	914	1,983
181至365日	2,626	98
超過一年	3,396	3,525
	<u>37,679</u>	<u>16,166</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7.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取得新銀行借貸約146,63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12,714,000港元)，並已償還銀行借貸約68,93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78,140,000港元)。有關新銀行借貸乃有抵押、按固定市場年利率介乎6%至6.6%(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變市場利率介乎6.31%至6.94%)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項本金約為1,25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27,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等於人民幣1,000,000元)之貸款已計入本集團其他借貸之流動負債，並由哈爾濱財政局之工業發展基金於一九九八年提供。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一項本金約為5,37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6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等於人民幣4,290,000元)之貸款已計入本集團其他借貸之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並於二零零七年向哈爾濱財政局取得。該款項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2.55%計息，且還款期介乎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二二年之間。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撥備

根據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本集團須就其現有礦場計提土地充填費。土地充填費撥備乃由董事按彼等之最佳估計釐定，而有關費用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零年期間產生。

除土地充填費撥備外，本集團亦就僱員之退休後福利計提撥備。提供此等退休後福利之預期成本乃按精算釐定並使用涉及多項假設及估計(包括通脹率、工傷率、貼現率及僱員流失率)之單位貸記法予以確認。此外，本集團亦就其僱員及家屬之家屬區費用計提撥備。有關成本由董事按彼等之最佳估計釐定。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8. 撥備(續)

	土地充填費 撥備 千港元	退休後福利 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95,755	14,733	110,488
外匯調整	772	68	840
估計變動之收益	(41,121)	—	(41,121)
年內增加	2,660	3,465	6,125
動用撥備	(771)	—	(771)
精算虧損	—	4,109	4,109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b>57,295</b>	<b>22,375</b>	<b>79,670</b>
外匯調整	1,217	223	1,440
期內增加	—	727	727
精算虧損	—	896	896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b>58,512</b>	<b>24,221</b>	<b>82,733</b>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呈報用途而作出之分析：			
流動負債		6,050	5,924
非流動負債		76,683	73,746
		<b>82,733</b>	<b>79,670</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9.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本集團於呈報期末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獲得之政府補貼。其僅可於獲政府津貼之相關礦場開始營運時於損益中確認，此乃政府開列之條件。有關政府補貼最初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於本中期期間，政府補貼約603,000港元已於損益確認(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92,000港元)。

## 20.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包括：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採礦權應付款項	121,059	114,356
減：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款項	(84,953)	(60,444)
	<u>36,106</u>	<u>53,912</u>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包括採礦權應付款項，根據本集團與相關中國政府當局於二零零七年訂立之採礦權價款繳納協議，五道嶺鉛礦之採礦權約達179,386,000港元。



## 20.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續)

五道嶺鉛礦之採礦權應付款項為免息。根據二零零八年之還款年期，五道嶺鉛礦之採礦權應付款項須分四期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二日或之前清償。於二零零九年，五道嶺鉛礦採礦權應付款項已延期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二日分期支付。

由於本集團管理層仍與相關中國政府當局就採礦權應付款項進行協商，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之分期應付款項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清償。

董事認為，本集團並不會就延遲清償款項承受相關中國政府當局徵收任何罰款之風險。

五道嶺鉛礦之採礦權應付款項之賬面值已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之貸款利率採用6.80%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0%)之貼現率釐定。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1. 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

作為收購年悅投資有限公司之部份代價，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按每股可換股優先股（「可換股優先股」）0.195 港元（普通股市價）配發及發行 3,776,190,000 股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已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可換股優先股計算如下：

	可換股 優先股數目	權益部份 千港元	負債部份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發行之可換股優先股	3,776,190,000	684,321	52,906	737,22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發行之可換股優先股	3,776,190,000	684,321	52,702	737,023

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包括兩部份：負債及權益部份。權益元素乃以「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於權益中呈列。負債部份指本集團向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支付利息之合約責任。就可換股優先股負債部份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而言，估值時採納實際利率法。估值時採用之實際利率為 15.82%（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82%）。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1. 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續)

可換股優先股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a) 除按發行價(於訂立本協議當日)每股0.21港元以年利率1%計算、並於發行可換股優先股當日起計每六個月之最後一日支付之利息合共每年約7,930,000港元外，可換股優先股之持有人並無權利享有本公司之任何股息付款或任何分派(包括紅股發行)。可換股優先股並不附帶任何投票權。
- (b) 可換股優先股不可贖回。
- (c) 可換股優先股之持有人有權按一股可換股優先股兌一股普通股之兌換比例將可換股優先股兌換為普通股。
- (d) 可換股優先股在彼此之間享有同等地位。於清盤退回資本或在其他情況下退回本公司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資產，可換股優先股及普通股之持有人彼此享有同等地位。
- (e) 可換股優先股可自由轉讓。
- (f) 可換股優先股並無到期日。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1. 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可換股優先股負債部份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經審核)	52,702	52,338
利息開支(附註4)	4,169	8,294
已付利息	(3,965)	(7,930)
期終(未經審核)	52,906	52,702

## 22. 股本

	截至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面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股 (經審核)	面值 千港元 (經審核)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期/年初及末	46,223,810	4,622,381	46,223,810	4,622,381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年初及末	9,138,782	913,878	9,138,782	913,878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3.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

本集團之部份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各呈報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此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尤其是估值方法及使用之輸入數據)，及按公平值計量所用輸入數據可觀察度，將公平值計量分類到級別一至三之公平值等級架構。

- 級別一公平值計量乃來自同類資產及負債在活躍市場上之報價(未經調整)；
- 級別二公平值計量乃來自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價格產生)地使用除級別一中報價以外之可觀察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及
- 級別三公平值計量乃來自包括任何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

金融資產	於以下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 等級架構	估值方法及主要 輸入數據	主要非可觀察 數據	非可觀察數據 與公平值之 關係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財務狀況表中獲分類為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 上市權益證券	資產 - 約 <b>125,264,000</b> 港元	資產 - 約 128,149,000 港元	級別一	在活躍市場之買入 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3.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級別一、二與三之間於本期間及過往年度內並無任何轉移。

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24. 資本承擔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訂約 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4,728	3,755

## 25.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採納(「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可酌情邀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及僱員認購本公司股份，惟須受當中訂明之條款及條件規限。已授出之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且可於五年期內行使。每份購股權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註銷或行使(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5. 購股權計劃(續)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二年購股權計劃向若干董事授予合共6,000,000份購股權(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約為21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有關金額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值估計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量。購股權之合約年期用作此模式之輸入數據。提早行使之預期計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

以下假設乃用作計算購股權之公平值：

	二零一三年 三月二十八日
授出日期股價	0.0870 港元
行使價	0.1084 港元
預計年期	5 年
預期波幅	56.94%
股息率	無
無風險利率	0.52%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6.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有關連人士往來賬項之詳情於第 14 至 15 頁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披露。

###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期內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4,142	4,038
離職後福利	171	168
股份支付款項	212	—
	<u>4,525</u>	<u>4,206</u>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按照本集團之財務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動向釐定。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27. 訴訟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刊發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收到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發出之傳訊令狀(「令狀」)，據此，林明先生及福建元盛食品工業有限公司(「福建元盛」)(在令狀中列為原告人)指稱(其中包括)本公司及27名其他共同被告人及／或若干中國政府官員串謀取得原告人若干資產之擁有權及控制權，且原告人正向全體28名被告人(共同及個別)申索(其中包括)總額為人民幣1,589,000,000元之損害賠償。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八日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六日所公佈，本公司並無取得福建元盛之任何權益，並正就令狀尋求法律意見，董事認為導致帶有經濟利益之資源流出之機會甚微。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符合既定之企業管治最佳常規，且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年報所載常規相符。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對提升本集團表現及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非常重要。

## 遵守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14 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

##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作出個別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準則。

##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之業務策略及管理目標，並監督管理及評估管理策略之效益。策略推行及日常營運則授權管理層處理。為更瞭解董事會與管理層各自之問責性及貢獻，本公司已書面訂明職權範圍，註明董事會處理之事務與授權管理層處理之事務。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負責確保內部監控之質量及完整性、審閱本集團之會計原則及常規、風險管理，以及本集團之中期及年度賬目。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整體薪酬政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待遇以及就批准有關薪酬政策制訂正式及具透明度之程序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領導董事會成員之委任過程，以及物色及提名適當人選加入董事會，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本公司所採納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權益 — 購股權

姓名	購股權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總數百分比
<b>董事</b>		
游憲生	90,000,000	0.98%
陳守武	90,000,000	0.98%
王輝	50,000,000	0.55%
楊國權	90,000,000	0.98%
方益全	3,000,000	0.03%
張家華	3,000,000	0.03%
朱耿南	6,000,000	0.07%
林香民	6,000,000	0.07%

### 最高行政人員

尹光遠	50,000,000	0.55%
喬洪波	12,000,000	0.13%
曲彥春	12,000,000	0.13%

#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 購入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除本文披露之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續)

###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身份	本公司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關股份類別
				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百分比 (附註1)
黃肖峰	受控法團權益	普通	1,633,334,286 (附註2)	17.87%
	受控法團權益	優先	476,190,000 (附註2)	12.61%
何平	實益擁有人	優先	3,300,000,000 (附註3)	87.39%

#### 附註：

- 有關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普通股及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視何者適用而定)總數分別9,138,782,211股及3,776,190,000股計算。
- 此等普通股及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由德悅企業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由黃肖峰先生實益擁有100%。有關普通股及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均根據名階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何平女士、德悅企業有限公司、Skypro Holdings Limited及黃肖峰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日就名階有限公司收購合共70股年悅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佔年悅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70%)而訂立之買賣協議(「該協議」)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配發及發行予德悅企業有限公司。
- 有關不可贖回可換股優先股根據該協議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配發及發行予何平女士。

#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中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六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終止，因此，本公司不會再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惟已授出之購股權將根據其發行條款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而其條文在所有其他方面將全面維持有效。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採納另一項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

新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1. 新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使本公司可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就彼等對本集團所作之貢獻予以獎勵或回報。
2. 新購股權計劃之參與者為(i)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持有任何權益之實體(「受投資實體」)之任何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行政人員、顧問、客戶、供應商、代理、夥伴或顧問或承包商；(ii)任何全權信託，其全權信託對象包括本集團或任何受投資實體之任何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行政人員、顧問、客戶、供應商、代理、夥伴或顧問或承包商；及(iii)可向(i)所述之任何人士全資擁有之任何法人團體授出購股權。

#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3.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股份」)總數為913,878,221股(包括6,000,000股已授出但尚未失效、行使或註銷之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本約10%。
4. 除非獲得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因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予每名參與者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普通股本之1%(惟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不得超過0.1%)。
5.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將通知各承授人之期間內隨時根據新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全面或部份行使，惟概無購股權可於其授出日期10年後行使。
6. 參與者可於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起30日內以抬頭人為本公司而款額為1.00港元之支票作為授出購股權之代價，接納購股權。
7. 新購股權計劃項下股份之認購價(可按其訂定而作出任何調整)須為董事會釐定之價格，惟不得低於下列之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8. 新購股權計劃由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起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僱員及其他人士所持新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期內因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授出購股權之日每股股份市價	*購股權行使時每股股份市價
		購股權可予行使期間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出購股權數目	期內註銷購股權數目	所收購之股份數目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於二零一三年授出之購股權										
<b>董事</b>										
方益全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註1)	-	3,000,000	-	-	3,000,000	0.1084港元	0.1084港元	-	
張家華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註1)	-	3,000,000	-	-	3,000,000	0.1084港元	0.1084港元	-	
		-	6,000,000	-	-	6,000,000				

#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僱員及其他人士所持舊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期內因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授出購股權之日每股股份市價	*購股權行使時每股股份市價
		購股權可予行使期間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出購股權數目	期內註銷購股權數目	所收購之股份數目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八年授出之購股權										
<b>董事</b>										
游惠生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	(附註2)	40,000,000	-	-	-	40,000,000	0.275 港元	0.275 港元	-
陳守武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	(附註2)	35,000,000	-	-	-	35,000,000	0.275 港元	0.275 港元	-
王輝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	(附註2)	35,000,000	-	-	-	35,000,000	0.275 港元	0.275 港元	-
楊國權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	(附註2)	35,000,000	-	-	-	35,000,000	0.275 港元	0.275 港元	-
朱秋南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	(附註2)	3,000,000	-	-	-	3,000,000	0.275 港元	0.275 港元	-
林香民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	(附註2)	3,000,000	-	-	-	3,000,000	0.275 港元	0.275 港元	-
			151,000,000				151,000,000			
<b>最高行政人員</b>										
尹光遠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	(附註2)	35,000,000	-	-	-	35,000,000	0.275 港元	0.275 港元	-
喬洪波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	(附註2)	10,000,000	-	-	-	10,000,000	0.275 港元	0.275 港元	-
曲彥春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	(附註2)	10,000,000	-	-	-	10,000,000	0.275 港元	0.275 港元	-
			55,000,000				55,000,000			
<b>僱員</b>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	(附註2)	26,600,000	-	-	-	26,600,000	0.275 港元	0.275 港元	-
<b>前董事(附註5)</b>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	(附註2)	9,000,000	-	-	-	9,000,000	0.275 港元	0.275 港元	-
<b>其他(附註6)</b>	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	(附註2)	50,000,000	-	-	-	50,000,000	0.275 港元	0.275 港元	-
			291,600,000				291,600,000			

#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可予 行使期間	於二零一三年 一月一日		期內因 購股權 獲行使 所收購之 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購 股權之日 每股 股份市值	*購股權 行使時 每股 股份市值
			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出 購股權數目		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期內註銷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零年授出之購股權									
<b>董事</b>									
游憲生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註3)	20,000,000	-	-	20,000,000	0.208港元	0.208港元	-
陳守武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註3)	25,000,000	-	-	25,000,000	0.208港元	0.208港元	-
王耀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註3)	5,000,000	-	-	5,000,000	0.208港元	0.208港元	-
楊國權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註3)	25,000,000	-	-	25,000,000	0.208港元	0.208港元	-
朱秋南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註3)	2,000,000	-	-	2,000,000	0.208港元	0.208港元	-
林香民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註3)	2,000,000	-	-	2,000,000	0.208港元	0.208港元	-
			<u>79,000,000</u>			<u>79,000,000</u>			
<b>最高行政人員</b>									
尹光遠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註3)	5,000,000	-	-	5,000,000	0.208港元	0.208港元	-
喬洪波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註3)	2,000,000	-	-	2,000,000	0.208港元	0.208港元	-
曲彥春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註3)	2,000,000	-	-	2,000,000	0.208港元	0.208港元	-
			<u>9,000,000</u>			<u>9,000,000</u>			
<b>僱員</b>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註3)	<u>33,400,000</u>	-	-	<u>33,400,000</u>	0.208港元	0.208港元	-
<b>前董事(附註7)</b>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註3)	<u>6,000,000</u>	-	-	<u>6,000,000</u>	0.208港元	0.208港元	-
			<u>127,400,000</u>	-	-	<u>127,400,000</u>			

#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姓名	授出日期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期內因購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授出購股權之日每股股份市價	*購股權行使時每股股份市價	
		購股權可予行使期間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出購股權數目	期內註銷購股權數目	所收購之股份數目			未行使購股權數目
<b>董事</b>									
游慧生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附註4)	30,000,000	-	-	-	30,000,000	0.161港元	0.161港元	-
陳守武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附註4)	30,000,000	-	-	-	30,000,000	0.161港元	0.161港元	-
王輝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附註4)	10,000,000	-	-	-	10,000,000	0.161港元	0.161港元	-
楊國權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附註4)	30,000,000	-	-	-	30,000,000	0.161港元	0.161港元	-
朱秋南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附註4)	1,000,000	-	-	-	1,000,000	0.161港元	0.161港元	-
林香民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附註4)	1,000,000	-	-	-	1,000,000	0.161港元	0.161港元	-
		<u>102,000,000</u>				<u>102,000,000</u>			
<b>最高行政人員</b>									
尹光遠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附註4)	10,000,000	-	-	-	10,000,000	0.161港元	0.161港元	-
<b>僱員</b>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附註4)	44,300,000	-	-	-	44,300,000	0.161港元	0.161港元	-
<b>前董事(附註8)</b>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附註4)	3,000,000	-	-	-	3,000,000	0.161港元	0.161港元	-
<b>其他(附註9)</b>									
	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附註4)	210,000,000	-	-	-	210,000,000	0.161港元	0.161港元	-
		<u>369,300,000</u>	<u>-</u>	<u>-</u>	<u>-</u>	<u>369,300,000</u>			

授予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購股權乃以亦為實益擁有人之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名義登記。

\* 為緊接授出或行使(倘適用)購股權之日前本公司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 權益披露及其他資料

##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1. 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可予行使。
2. 自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至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三日可予行使。
3. 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八日可予行使。
4. 由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可予行使。
5. 9,000,000份購股權授予三名前董事，而前董事於二零一一年辭任本公司董事。
6. 50,000,000份購股權授予本公司一位首席顧問及一間顧問公司。
7. 6,000,000份購股權授予三名前董事，而前董事於二零一一年辭任本公司董事。
8. 3,000,000份購股權授予三名前董事，而前董事於二零一一年辭任本公司董事。
9. 210,000,000份購股權授予本集團顧問公司。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贖回其任何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承董事會命

中國礦業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陳守武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六日